在学研究生总规模今年将达300万人

教育部多举措促扩招不降质量

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记者从教育部3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我国在学研究生总规模达到290万人，今年将达到300万人，其中专业学位硕士招生占比已经超过60%。“十三五”期间，授予博士学位33万人、硕士学位339万人。

为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教育部将在供给精准、硬件扩容、导师提质、教学创新、监管到位等方面发力，确保研究生培养质量不下降。

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司长洪大用表示，根据研究生教育发展的需要，今年硕士研究生扩招力度比较大。这在一方面为广大学生提供了更多深造的机会，“少数高校也确实出现了研究生教学生活资源比较紧张的情况，对培养质量提升带来了一些挑战”。

对此，教育部今年制定扩招计划时，重点向关键急需的学科倾斜，向专业学位倾斜，向中西部地区的培养单位倾斜；有关部门正密切合作，强化教室、宿舍、食堂、图书馆等基础设施建设；此外，还对导师作出规范性要求，加强导师培训，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最后，要求培养单位完善研究生资格考试、中期考核和年度考核制度，加大分流力度，加强学风建设，落实全过程的质量管理。

我国已累计培养25万多名博士后

125人成为两院院士

据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记者从近日召开的中国博士后制度实施35周年座谈会上获悉，目前，我国共设立3318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850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全国累计招收博士后25万多人，期满出站博士后近15万人，已有125人成为两院院士。

会议认为，经过35年发展，中国博士后制度从无到有，已经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培养高层次创新型青年人才的重要制度。博士后队伍逐步壮大，为推动科技创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助力脱贫攻坚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介绍，近5年全国在站博士后共承担国家级项目9万个，省部级项目8万个，其他各类项目12万个，平均每位博士后人员承担2个以上研究项目。

“实践证明，博士后制度已成为各地区各部门培养、吸引高层次人才的重要渠道，博士后人员已成为高校科研院所补充师资和科研人员的重要来源，成为国家重点科研平台和重大科技项目团队中科研创新的主力军。”人社部相关负责人表示。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听取脱贫攻坚总结评估汇报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上接1版）

习近平强调，脱贫攻坚的重大胜利，为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打下坚实基础，极大增强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彻底改变了贫困地区的面貌，改善了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两不愁三保障”全面实现。在脱贫攻坚实践中，党中央坚持人民至上、以人为本，把贫困群众和全国各族人民一起迈向小康社会、一起过上好日子作为脱贫攻坚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社会协同发力、合力攻坚，东部西部守望相助、协作攻坚，广大党员、干部吃苦耐劳、不怕牺牲，充分彰显了共产党人的使命担当和牺牲奉献。

会议指出，当前，我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依然艰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要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要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继续对脱贫县、脱贫村、脱贫人口开展监测，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定期核查，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动态清零。要持续发展壮大扶贫产业，继续加强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拓展销售渠道，创新流通方式，促进稳定销售。要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加大对脱贫人口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加强东西部劳务协作，鼓励支持东中部劳动密集型产业向西部地区转移。要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完善集中安置区公共服务和配套基础设施，因地制宜在搬迁地发展产业，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要加强资金资产项目管理，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持续发挥效益。要兜住民生底线，规范管理公益岗位，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依托，促进弱劳力、半劳力等家庭就近就地解决就业，保障这些群众基本生活。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冬日盐湖 色彩斑斓

这是12月3日拍摄的运城盐湖一角（无人机照片）。冬日里，从空中俯瞰山西运城盐湖，色彩斑斓，风景如画。

新华社发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

吸取“不戴口罩”的教训，“人物同防”非常关键！

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我们非常关注上海公布的两例病例情况，这两人曾进入并清理过一个来自境外的航空货柜，且都没有佩戴口罩。专家研判认为，感染来源可聚焦在境外输入的航空集装器，这提示我们，外防输入做好‘人物同防’非常关键。”中国民用航空局飞行标准司副司长韩光祖3日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对最近“不戴口罩”的防疫教训给出分析。

国家卫健委疾控局副局长吴良有在发布会上介绍，专家分析认为，当前境外疫情加速蔓延，输入我国的风险逐步加大，预计冬季我国疫情仍将处于零星散发状态，甚至局部地区有可能发生聚集性疫情。此外，其他呼吸道传染病也即将进入流行季节，加上春节期间人员流动性加大，聚集性活动增多，都将进一步增加疫情传播的风险。

从近期疫情动态来看，加强货物管理至关重要。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劳动和卫生部副主任伍世平介绍，铁路部门将抓好货物运输疫情防控管理工作。一是加强冷链食品管理，落实冷链食品等货物查验制度。二是严格落实消毒措施。应急管控时，对装载车辆、货位、货柜等重点部位进行消毒，提高消毒效果，并做好记录。三是做好员工健康防护，建立全体员工健康台账。

吴良有也表示，在“物防”方面，国家卫健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强与出口国的沟通协调，督促企业保障输入我国物品的安全，加大对进口物品的检验检测检疫力度，对物品表面特别是冷链物品包装和运输工具加强核酸检测以及预防性消毒，指导相关企业加强转运、交易、加工等重点环节的防控，对相关从业人员开展定期核酸检测，指导严格落实个人防护和健康监测，确保从业人员个人防护到位。

发布会上，多位专家同时强调并呼吁，广大民众在冬季务必继续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一米线等良好卫生习惯，出行中全程佩戴口罩，非必要情况下不要摘口罩。

个别法院“年底不立案”？最高法：一经发现，严肃追究！

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最高人民法院3日向全国法院发出通知强调，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要求，坚决杜绝年底不立案，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监督。

通知强调，改革案件受理制度，变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的重大改革部署。2015年以来，各级人民法院及时更新观念、努力克服困难，对依法应该受理的案件，一律敞开大门，从制度上、源头上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问题，立案登记制改革取得明显成效，人民群众满意度显著增强。

通知指出，最近，个别地方法院以影响年终结案为由控制立案。对此，各级人民法院要高度重视，直面问题，坚决杜绝年底不立案、拖延立案、增设门槛、搞变通限制立案等现象，决不允许“立案难”问题反弹回潮。一经发现上述问题，将严肃追究责任。

嫦娥五号探测器完成月面自动采样封装

有效载荷工作正常

据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记者3日从国家航天局获悉，12月2日22时，经过约19小时月面工作，探月工程嫦娥五号探测器顺利完成月球表面自动采样，并已按预定形式将样品封装保存在上升器携带的贮存装置中。

采样和封装过程中，科技人员在地面实验室根据探测器传回数据，仿真采样区地理模型并全程模拟采样，为采样决策和各环节操作提供了重要依据。着陆器配置的月壤结构探测仪等有效载荷正常工作，按计划开展科学探测，并给予采样信息支持。

自动采样是嫦娥五号任务的核心关键环节之一，探测器经受住超过100摄氏度的月面高温考验，克服了测控、光照、电源等方面的条件约束，依托全新研制的地外天体样品采集机构，通过机械臂表取和钻具钻取两种方式分别采集月球样品，实现了多点、多样化自动采样。

其中，钻具钻取了月面下的月壤样品，机械臂则在末端采样器支持下，在月表开展多种采样。为确保月球样品在返回地球过程中，保持真空密闭以及不受外界环境影响，探测器在月面对样品进行了密封封装。

汽油、柴油价格上调

每吨分别提高250元和240元

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3日称，按照现行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自2020年12月3日24时起，国内汽油、柴油价格每吨分别提高250元和240元。

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三大公司要组织好成品油生产和调运，确保市场稳定供应，严格执行国家价格政策。各地相关部门要加大市场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查处不执行国家价格政策的行为，维护正常市场秩序。消费者可通过12315平台举报价格违法行为。

本轮成品油调价周期内，国际油价大幅上涨。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中心预计，短期来看油价将呈震荡走势，继续上涨空间有限。

去年全国医疗器械主营收入达7200多亿元

据新华社北京12月3日电 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3日发布《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报告（2020）》。报告显示，2019年全国医疗器械主营收入达7200多亿元，同比增长12%。

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网上拍卖公告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将在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0511/02，户名：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镇江新区港南路北、横山路西及镇江新区大港镇大铁路南、佳英特东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工业房地产、附属物、生产线设备。镇江新区港南路北、横山路西(土地权证编号：镇国用(2013)第11297号，工业用地，面积：173273平方米)，镇江新区大港镇大铁路南、佳英特(土地权证编号：镇国用(2015)第5346号，工业用地，面积：56837平方米)。评估价值301318595元，起拍价210923016.5元，保证金：2100万元，增价幅度：105万元。

特别提醒：本次拍卖的标的物涉及镇江经济开发区的产业规划布局，竞买人如成功竞拍，今后的相关项目必须符合该标的物所在园区板块产业发展定位(本次拍卖标的属于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区及镇江新区航空航天产业园)，满足相关的立项、准入、审批、建设及环境保护、节能降噪等法律法规及镇江经济开发区相关政策要求。请竞买人在参与竞买前自行详询，竞拍成功后因不符合上述要求造成的后果，由买受人自行承担。镇江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联系电话：0511-83176657，地址：镇江新区金港大道98号新区经济发展局。

标的物位于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及镇江新区航空航天产业园，参拍者在竞拍前需与园区管委会充分沟通，符合园区相关政策，审慎评估产业政策风险。

二、咨询时间与方式：上述拍卖物自2020年12月9日起至2021年1月7日接受咨询。咨询时间：(除节假日外)周一至周五上午9:30-11:30，下午14:30-17:30。

三、拍卖时间：上述拍卖物于2021年1月8日10时起至2021年1月9日10时止进行拍卖(延时的除外，详见各拍品公告)。根据法律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撤回拍卖。

四、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开拍前一周向拍卖法院提交有效证明。

五、竞拍前竞买人的支付宝账户中应有足够的余额支付拍卖保证金。详细公告点击淘宝网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0511/02，户名：镇江市京口区人民法院)查阅。咨询电话：0511-85319368(蒋)。

遗失

欢迎刊登
遗失、声明、公告、特约刊登等各类信息
电话：85010151
地址：市中山东路4号镇江日报社二楼
广告中心营业厅

遗失丰成迟的身份证，号码：321111198610315322，办理日期：2015年11月，声明作废。

遗失镇江和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产证，地址：镇江恒美嘉园44幢504室，产证编号：70015265，声明作废。

遗失镇江和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产证，地址：镇江恒美嘉园18幢404室，产证编号：70019927，声明作废。

遗失镇江市丹徒区高资街道办事处开具给镇江市建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编号：0000730536，声明作废。

遗失镇江市丹徒区高资街道办事处开具给镇江明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编号：0000730537、0000730379，声明作废。

遗失镇江市丹徒区高资街道办事处开具给镇江市上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江苏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编号：0000730538、0000730381，声明作废。

公　告

江苏科技大学蚕桑科研基地一期项目”为江苏科技大学开发建设，我局将于2020年12月3日至2020年12月14日在项目现场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http://zrzy.jiangsu.gov.cn/zj）进行批前公示，详情可在网站首页“城乡规划”版块进行查询。

镇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2月3日

弃婴公告

现名：谢泽瑞，性别：男。2016年1月8日20时，捡拾人在丹徒新城阳光丽景小区对面的公交站处纸箱内发现一名男婴，该男婴圆脸，随身一奶瓶和一小被子，估算出生日期为2016年1月7日。请男婴的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60日内与镇江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511—85583080）逾期无人认领，将依法进行安置。

关于受理社会各界对国家开发银行资产安全监督举报的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开发银行)是由国家出资设立、直属国务院领导、支持中国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发展、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开发性金融机构。开发银行以“增强国力，改善民生”为使命，适应国家发展需要和经济金融改革要求，紧紧围绕服务国家经济重大中长期发展战略，建立市场化运行、约束机制，建设资本充足、治理规范、内控严密、运营安全、服务优质、资产优良的开发性金融机构，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金融支持。

自2006年8月成立“审计举报办公室”以来，开发银行公开受理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取得了较好效果。为进一步确保国有资产质量稳定和维护资产安全，有效防控金融风险，热忱欢迎社会各界对开发银行资产安全进行监督，对危害或可能危害开发银行利益等行为进行举报。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监督范围

与开发银行资产相关的法人及组织。包括开发银行(含控股子公司)各类资产项目及客户，为开发银行资产提供各类担保的客户，以及开发银行的管理资产所涉及的其他客户等。

二、监督内容

（一）利用虚假的经营信息及申报材料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客户信息、财务报表、项目情况等申报材料，骗取开发银行资金等行为。

（二）挪用、挤占、侵占开发银行资金的行为。包括借款人或用款人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将项目资金挪作他用，或非法占用、私分和转移，或造成重大损失和浪费，以及有其他违法违规使用等行为。

（三）恶意拖欠贷款本息或悬空开发银行债务的行为。包括企业借资产重组、改制等重大经营事件，转移和抽逃资金，逃避和悬空债务，以及其他有意、故意、恶意逃废债等行为。

（四）提供虚假担保的行为。包括担保企业利用不真实或虚假的财务报表、产权文件，办理虚假登记等方式，为开发银行支持项目提供虚假担保等行为。

（五）其他侵害开发银行权益和危害开发银行(含控股子公司)资产安全等行为。

三、举报方式

社会各界人士如发现上述情况，可采用书信、来访、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随时向开发银行反映或举报。举报人应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举报人对举报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负责，不得主观臆测、捏造事实、制造假证、诬告陷害他人，否则须承担法律责任。举报人反映或举报可以署名或匿名，但为尽快了解更详细情况以启动调查程序并及时反馈有关处理结果，提倡举报人实名举报并留下详细联系方式，开发银行承诺对举报人个人信息依法给予保密。举报人请不要重复举报。

四、受理联系方式

1.总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6号国家开发银行 审计举报办公室（邮编：100032）

电话：010-68333171

电子邮件：jubao@cdb.cn

2.分行

举报受理或来信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32号，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纪委办公室（邮编：210019）

电话：025-83567000

电子邮件：jubao.js@cdb.cn

五、此公告由开发银行负责解释，相关内容已在国家开发银行网站上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0年12月1日